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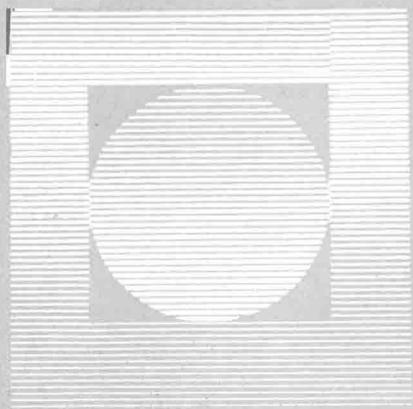


# 治理通货膨胀的 思路和政策

田源 王育琨 主编

ZHILITONGHUOPENGZHANGDE  
SILUHEZHENGCE

哈尔滨出版社



# 治理通货膨胀的 思路和政策

田 源 王育琨 主编

哈尔滨出版社

责任编辑：基捷

封面设计：王向群

## 治理通货膨胀的思路和政策

田源 王育琨 主编

---

哈尔滨出版社出版

哈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787×1092 1/32开本 10.5印张 225千字

1990年1月第1版 1990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

ISBN 7-80557-133-3/F·8 定价：4.20元

# 关于遏制通货膨胀问题

## —代 序 言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总干事 孙尚清

一、1988年我国经济生活中出现了明显的通货膨胀。对此已经不能用价格改革引起的结构性调整来解释了，但在人们承认通货膨胀的前提下，对通货膨胀的成因和对策，却仍然存在着各种不同程度的意见分歧。

对于治理通货膨胀，有的学者认为，治理通货膨胀只是经济发展中的一个局部问题，第一位的任务仍然是经济发展。还有的学者提出“既要控制物价，又要改善供给”的双重目标。如果实际政策执行的结果，确实能“一箭双雕”，当然很好。但在中国现实的经济机制和经济环境中，如果二者不可兼得，那么在短期政策目标选择中，占据第一位的应该是什么，仍然需要作出明确的回答。

我认为，就长期（8—10年）政策目标来说，既要控制物价，又要改善供给，促进经济发展是可能实现的。但就短期（1—2年）和中短期（3—5年）的政策目标来说，则应当把控制通货膨胀，降低物价上涨率作为改革和发展的头等战略任务。

探讨这个问题首先应该从我国国情出发。我国经济体制

改革还远远没有完成，各方面的调节机制很不健全，企业的效率和效益比较低，结构弹性差，对于通货膨胀的承受力不强。从居民角度来看，在明显通货膨胀条件下，不仅跟人们几十年冻结物价所形成的心理状态不相适应，而且与现有的收入水平和收入提高速度不相适应。虽然人们通过各种途径得到了一定的补偿，即使总体生活水平下降不多或者还没有下降，但由于这种补偿分配渠道复杂，并且不规范，必然出现严重不均，因而在实际上拉大了个人收入之间的差距，使社会矛盾加剧。同时，由于许多补偿是靠钻国家政策的空子进行的，这就在某种程度上鼓励了人们非法经营、非法牟利，不利于建立平等竞争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加上居民的恐胀心理和通胀预期，动不动就掀起抢购风，冲击市场，造成经济混乱。

通货膨胀也直接削弱了国家对经济生活的调控力量。在现行财政包干体制下，涨价收入不能按比例收归财政，据估计，去年消费资料和生产资料涨价部分，财政通过税收得到的约占20%，而涨价支出大部分却要由财政负担，因而财政收入在国民收入中所占比重进一步降低，难以承担维持一般开支和调整经济结构的任务。银行是国家掌握的另一重要宏观调节手段。在通货膨胀的形势下，居民储蓄下降，相应减少了国家银行的贷款能力，这样就势必削弱国家宏观调控的能力。

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多次提出过要使国民经济发展真正转上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的目标，但至今效果还不是很明显。这里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我国经济环境总的来说还是需求过旺，是严重的“卖方市场”。

企业碰到的主要问题不是产品销不出去，而是原材料和能源不足。企业竞争主要是争投资、争电力、争原材料，而不是在提高质量、销售产品、争取买主方面展开竞争，因此企业极端缺乏开发新产品、降低成本、开拓新市场、挖潜革新的内在动力和外在压力。在物价管制的条件下，卖方市场只表现为潜在的通货膨胀，而一旦放松控制，卖方市场就要引起物价的急剧上升。

1988年末，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差率已由1987年的13.6%扩大到16.2%。社会购买力与商品供应量的差额达800亿元，结余购买力已达5500亿元。在这种情况下，无论从缩小供需巨大差额考虑，还是从企业和社会经济活动真正能做到以提高效益为中心考虑，都要求把过旺的需要压下来，把压缩需求作为第一目标。一般地说，解决总供需的矛盾，控制需求和增加供给是不可分割的两个基本方面，是紧密相联而不可分的。从一个长过程来看，增加有效供给更具有基本的积极的意义，这是毫无疑问的。但从短期看，有时压缩需求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有时增加供给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这要根据具体宏观经济态势作出判断，而不可笼统对待。

我认为，在短期和中短期政策目标中，反通货膨胀、压缩过旺的需求，应该是第一位的任务。

三、我们应当把调整结构寓于压缩需求和增加供给之中，以提高社会经济效益。应该清醒认识，在需求过旺和通货膨胀下实现的高速度，是带有不少虚假即“水分”的。由于相当多的各类企业不顾产业政策需求，不管劳动生产率高低，反正产品有销路，加上地方增加财政收入的需要，都竞相争夺资源，使社会资源不能得到最合理最充分的利用，造

成严重浪费。只有在社会总需求受压缩的情况下，才有可能迫使劣势企业和长线产品收缩生产，使优势企业充分发挥优势，同时可以优化结构。当然，从劣势企业减少产量，到把它所支配的各种资源转归优势企业使用，实现生产要素的重新组合，中间需要一个过程。在正常的破产、兼并、企业产权交易和要素流动制度完善之前，这一过程还会更长一些。如果紧缩刚刚开始，就迁就某些地方和某些企业为某种局部的暂时的利益而施加的压力，那么就很难贯彻倾斜的产业政策，形成中央产业政策与地方产业政策脱节，并且很容易自觉不自觉地在某种程度上放弃反通货膨胀政策，从而延缓社会资源优化配置过程的加速实现，最后仍然长期陷入那种低效益或无效益甚至负效益的经济“增长”。如果我们坚持把结构调整寓于治理、坚持实行反通货膨胀政策，并辅之以破产、兼并等社会资源有效配置的政策，那么在短期的困难过后，就能换来扎扎实实的经济发展和有效供给的增加。也只有总在总供求大体平衡的环境中，才真正可能有效地实现产品结构，企业组织结构和产业结构的优化。

从经济学上讲，未来时期的供给能力现实地表现于各种实际可得的生产要素之中，也就是土地、设备、原材料、劳动力，以及自然条件等等。通过借外债可能得到一些国外的生产要素，但这要受到港口、铁路运输等物质生产条件的约束。这些都是实在的。一般地说，既不可能在短期内有超大幅度增加，也不可能发生突然骤减。当然，结构是否优化，要素流动中摩擦的大小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总量产出的水平。

而需求方面则完全不同。我们经济生活中面临的总需

求，特别是其中的需求增量，是以财政信贷等形式表现出的有货币支付能力的需求。政府政策对这种需求有极大影响。

在信用不发达的自然经济和简单商品经济中，由于总需求主要由实物需求构成，此多彼少，因此一般不会发生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的现象，除非金属货币自身价值减少，否则也不会发生通货膨胀问题。但当信用制度发展起来以后，情况就完全不同了。就我国目前的经济体制来说，扩大总需求，不管是财政扩大支出还是银行扩大贷款规模，在技术上都是比较容易的。这与供给方面所受到的那种实实在在的硬物质条件的约束不同，虽说最终也会碰到硬物质条件约束，但这往往是在已经发生物价上涨之后。“把建设规模控制在国力所许可的范围之内”、“计划要留有余地”，是我们提倡了多年的口号，但事实上，由于急于求成的思想作怪，无力抵抗需求膨胀的巨大压力，计划缺口越留越大，建设规模也逐年猛增。这里面固然有体制上和发展上的各种复杂情况，但需求方面的软约束，不能不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因。因此，从政府政策效应分析的角度来看，控制总需求无疑当前是治理通货膨胀的最重要方面。

从国际经验来看，“滞胀”这一现象的出现，并不是由于实行了反通货膨胀政策的必然结果，而是实行凯恩斯主义政策，用赤字政策刺激需求失败而出现的恶果。因此，不能说坚决控制通货膨胀就必然导致“滞胀”。国际经验还告诉人们，正是坚持实行反通货膨胀政策的国家，最后大都走出了“滞胀”的局面，在控制了通货膨胀率的同时恢复了经济增长。而放弃反通货膨胀政策的国家，大部分至今尚未能摆脱经济停滞的困境。

四、当然，我国的通货膨胀的深层原因是极为复杂的，不仅有发展战略方面的片面追求速度等失误，而且有新旧双重体制对峙、摩擦很多、漏洞很大等问题，还有经济结构失衡的长期困扰。在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尚未完成，经济发展还没有完全走上正规发展的道路之前，在反通货膨胀、压缩需求和增加产出等短期政策目标之间作出抉择，仍要冒一定的风险。虽然反通货膨胀最终是要为实现总供需大体平衡、增加有效供给创造条件，但这要等到经过一段时间甚至几年以后才能明显见效。而产出增长率的降低却是马上就要付出的代价。因此，对于决策者有一种诱惑，就是所谓“远水解不了近渴”。与其放弃将来也许可以得到的好处，而加剧当前的困难，勿宁以通货膨胀为代价来维持当前的产出增长。其实，从风险的角度看，这样做的长期风险要比坚持治理通货膨胀、坚决压缩需求来得大，对今后长远发展更是弊端甚多。

五、在当前的紧缩过程中，一些地方存在一种思想倾向，认为“你热我不热”，“你有病不能给我吃药”，“具体到我这个地区，并不存在过热问题”。我一般不同意这种观点。经济过热是全国性问题，是国民经济的全面问题，而绝不是只存在于局部。如果比喻为是某种传染病，大家都有不同程度的感染。因此，必须在普遍接受治疗的基础上，再根据不同地区不同行业不同企业的具体情况实行“辨证施治”。

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看这个问题。第一；我们说，经济过热，货币超量发行造成通货膨胀，而这些超量发行的货币，尽管各地区投放量有差别，但超发货币的运动在商品经济环

境中是不受行政区划限制的。事实上，各个地区的物价也都在上涨，这就说明消除经济过热，反通货膨胀是普遍的任务。第二，总需求超过了总供给，特别是基础投资超过了国力所许可的规模。这一点可以说是全国各地普遍存在的现象。长期以来，我们在安排投资规模和基建项目时，并不是按照有多少钱办多少事，有多少可得到的资源，再安排多大的生产规模这样一条原则进行的。而是相反，先订出一定的投资规模，确定某些投资项目，再千方百计寻找资源来源，事实上是根据需求来确定供给。但是供给必然受到一定时期的实际资源的限制，而需求却有种种理由可以不断扩大。如不发达地区可以“本地区落后，要赶上全国水平”为由要求增加投资，中等发达水平的地区可以“尽快赶上发达地区”为由要求增加建设项目，而在国内较发达的地区可以“加速赶上世界先进水平”为由要求增加巨额投入。在普遍存在的这种倾向下，供给一直处于被动而又没有满足需求足够物质条件的状态。许多资金不能落实的“钓鱼”项目、“拼盘”项目纷纷出现，使得建设规模一超再超，而项目工期也越拖越长，投资效益始终不能提高，这就必然使全国的经济过热。因此，经济降温，实行紧缩政策，先要普遍实行。在普遍实行的基础上才能谈得上区别对待，实行倾斜的产业政策和地区发展政策。1985年“软着陆”的经验，我们应深刻汲取。

六、我认为，根据近年来的经济发展，我们应该把更大的注意力放在解决“信用膨胀”问题上，应对中央银行的金融政策进行深入的研究。

在我国，随着商品经济发展，经济生活的绝大多数环节

(除农民和城市个别家庭自产自用的少量物品外)，无不通过货币流通在银行的资金周转中得到反映。因此，银行的资金周转是全社会经济生活的集中反映。1988年末全国银行贷款余额已经达到10,551亿元。如果资金周转次数每年为3次(注：银行贷款余额中80%为流动资金贷款，1988年国营企业流动资金周转天数为98天，每年周转约3.6次)，则银行贷款每年的周转额大约为3万亿元，远远超过财政收支、投资基金、消费基金等任何一项单项资金的金额。这就从质和量两个方面决定了金融政策在我国反通货膨胀政策中占有突出的重要地位。

第一，金融政策一定要从“大金融”着眼，而不能从“小金融”考虑，应确立“大金融”观念。所谓小金融，是指只限于人民银行及工商行、农行、建行、中国银行等几家银行的业务。而所谓大金融，则包括所有各种信托投资公司，信用社以及股票、债券、集资、风险抵押、民间信贷等等在内的各种资金融通业务。长期以来，我们在谈到货币发行量等政策控制目标时，常常只是谈国营的几家大银行。如果是就现金而言，这当然没有错。但如果谈到贷款总额控制，问题就不那么简单了。近几年，原有的几家大银行之外的各种金融机构扩展很快，再加上政府和企业发行的各种债券、股票、集资，银行之外的资金融通已具有相当大的规模。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仍按过去只有国家银行的情况来确定贷款规模和居民储蓄指标，那么全社会的贷款规模就会明显超出，几家大的专业银行吸收的居民储蓄也会明显低于居民的实际储蓄。同时，由于国营大中型企业的资金来源主要依靠国家银行，如果我们把金融调控的着眼点仅仅放在国家银

行身上，那么受影响的也只能是国营大中型企业，而广大的小企业、乡镇企业和形形色色的公司所受的影响反而较小，这就使国家金融政策难以贯彻。因此，在设计执行金融政策时，一定要着眼于全社会的资金流通，把一切金融信用活动都纳入国家政策调控范围之内。

第二、金融政策调控的重点应是信贷而不是现金。对于一个国家的经济活动来说，决定其货币供应数量的基础是中央银行贷款，在我国现行体制下，各专业银行的贷款也起到基础货币的作用，现金基本上是从贷款派生的。决定一个国家经济活动是否顺畅的主要金融媒介也是贷款的收放，现金流通只在商业零售和农副产品收购环节中才起着重要作用。另一方面，储蓄和存款的增减，也影响现金的投放。1988年现金投放多，和当年储蓄少增数百亿元有一定关系。应从贷款和储蓄两个方面去调节现金的投放。长期以来，我们一直把现金投放作为第一位的控制目标，这就容易出现三方面的问题：一是在某些时候，贷款的投放与现金并不一定成正比。在现金投放量仍然很大的情况下，贷款的紧缩却已经有些过度。这时从现金的角度看虽然仍需要继续紧缩，但从贷款角度看却必须适当放松。在二者发生矛盾的情况下，起决定作用的仍然应该是贷款而不应该是现金。去年十月底、十一月就出现过这样的情况。二是贷款和现金投放控制的难度不一样。控制或放松贷款对各专业银行来说，在技术上是比较容易做到的。而强行控制现金，除非银行是想自己砸自己的牌子，一般来讲难度很大。三是过份重视现金，容易使人们忽视贷款扩张的危险。比如：前几年有一种说法，说我国农村商品经济很不发达，对于货币有很大的沉淀作用，因

此多投一些票子问题不大。我认为这种看法是值得怀疑的。且不说它对农村吸收现金的潜力估计是否过分乐观，即使承认暂时还有此种作用，它却潜藏着忽视现金发行所引起的信贷扩张的危险。流通中沉淀的现金并不是真正不起作用了。

以上是一般的道理，但是去年我国出现了异常情况，货币发行增长幅度和增发额大大超过贷款的增幅和增量。这种情况也告诉我们，不明确树立大金融的观念是不行的。

七、关于如何治理通货膨胀，国内外许多文章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收入政策、企业机制改革，如何控制基建规模和消费基金等方面都提出了不少好的建议，世界各国既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败的教训可供我们借鉴。对于治理中国的通货膨胀，现在关键不在于想出一两条新的“锦囊妙计”，而在于如何把理论上已经搞清楚的问题和对策真正落实。在目前我们似乎应该更注意操作层次上的问题。

第一，任何被证明是行之有效的政策，都必须有落到实处的操作程序。比如：对治理通货膨胀最关键的财政和金融政策来说，当我们确定了全年的信贷规模和财政赤字指标之后，必须由人民银行和各专业银行制订出各地区分月分季的相应控制指标，由财政部制订出分月分季的财政收支计划。每月每季都必须保证不得突破。信贷计划当月突破，下月马上扣减，财政收入没有完成计划，支出也马上削减计划，决不能等问题积累成堆再解决。国外有的国家在反通货膨胀的特殊时期，财政部必须将每天的收入情况上报总统，由总统据此决定第二天的支出水平。我们一个月检查一次，总是应该可以做得到的吧。在非常时期，只有这一类特殊措施，才能真正迅速控制局势。

第二，以严格的法律和纪律手段保证既定政策的贯彻执行。近两三年来，有令不行，违令不纠的现象已经到了令人难以容忍的地步。如果不采取果断手段纠正这种不良现象，正确的政策在贯彻中也会走样，也难以收到应有的效果。因此，必须采取强硬手段。特别是对于关系大局的财政、金融政策和计划，如有违反者，立即公布予以纪律处分，同时加倍追缴被挪用和多挤占的资金，使违反纪律和国家政策者不仅信誉扫地、经济上也应受相应的损失。当然，为了做到这一点，重大政策和计划控制指标，在出台前应经仔细论证。

八、通货膨胀是世界各国在发展中都碰到过的棘手问题。象中国这样一个发展中的大国，又处在新旧体制交替的改革时期，通货膨胀更带有许多新的复杂性。但只要我们正视它，抓住问题症结，措施相互配套而得力，通货膨胀问题是可以解决的。

# 目 录

第一章	治理通货膨胀的总体考察·····	( 1 )
第二章	通货膨胀的总量分析·····	( 23 )
第三章	通货膨胀的结构分析·····	( 67 )
第四章	投资与通货膨胀·····	( 86 )
第五章	消费与通货膨胀·····	( 105 )
第六章	对外收支与通货膨胀·····	( 117 )
第七章	价格政策与通货膨胀·····	( 145 )
第八章	贸易扩张与通货膨胀·····	( 173 )
第九章	住房商品化与通货膨胀·····	( 201 )
第十章	优化居民金融资产结构的选择·····	( 217 )
第十一章	优化企业发展机制的选择·····	( 243 )
第十二章	治理通货膨胀的财政政策选择·····	( 259 )
第十三章	治理通货膨胀的金融政策选择·····	( 282 )
第十四章	目前紧缩的形式和继续紧缩的方向·····	( 295 )

# 第一章 治理通货膨胀的总体考察

从静态或短期来看。我国通货膨胀产生的原因表现为总需求超过总供给，从动态或连续发展的较长时期来看，总需求超过总供给所引发的通货膨胀，则是经济结构严重失衡在总量上的表现。近几年来，在经济发展过程中，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松弛了货币政策，加剧了通货膨胀。治理通货膨胀的基本思路应该是：在适度控制总需求增长的过程中，以清除经济结构失衡，增加有效供给为目标，适当调整国民收入分配结构，继续深化经济改革，制定并实施短期与长期的反通货膨胀政策，争取使国民经济尽快地从当前面临的困境中走出来。

## 一、我国通货膨胀产生的深层原因是经济结构失衡

根据经济学的一般原理，可以认定通货膨胀是一种货币现象，即流通中的货币量超过了实际需要量，结果造成物价普遍上涨，即不能直接等同于典型的、以货币增长过多为先导的通货膨胀，其原因在于，我国原有的价格体系很不合理，扭曲程度严重，在价格改革过程中，为了理顺价格体系，每年有限度地调放价格，升降不能相等也会导致物价水平的提高，引起增加发行货币。这种由调、放价格在先的物价上涨，在西方称为“隐蔽性通货膨胀公开化”，不同于典型意义的由货币增长过多为先导的通货膨胀。十年来，由

于价格改革所引发的物价上涨，大约占物价上涨总指数的一半左右。研究我国通货膨胀问题，注意区分上述原因是十分重要的，这不仅有利于真正认清通货膨胀的真实原因，而且为今后的价格改革留下了通道，否则，将不利深化价格改革和改进宏观控制。

正确认识通货膨胀产生的原因，是制定正确的反通货膨胀政策的前提，目前，各方面在这个问题上提出了许多不同的见解，较为普遍的看法是用经济规模过大，总需求膨胀解释造成通货膨胀的原因，并且把压缩需求作为贯彻始终的主要的反通货膨胀政策。

我们认为，这种流行观点存在着明显的不足之处，这就是没有同时采用短期分析和长期分析两种方法，单纯地指出供求缺口对物价的作用，而没有分析供给和需求相互影响，因而，所做出的结论是值得怀疑的。

在认识通货膨胀原因时，对供给和需求之间相互作用问题是不可忽视的，从短期或静态来看，总需求大于总供给无疑是引发通货膨胀最明显不过的原因，如果是需求超过总供给的20%，那么，简单地说，物价应上涨20%，在这种情况下，人们看到的只是供求缺口对物价的影响，而不可能想到总需求对总供给的影响，况且从当年来看，总供给是一定量，过多的总需求当然不可能再去拉动总供给，而只能拉动物价上涨。然而，如果从动态或连续若干年的整个发展过程来看，需求与供给就构成一种相互依存的关系，投资需求的增长即投资的增加，将会带来今后供给的增长，反过来，供给增长不仅包括实物量的增长，而且包括相应的国民收入的增长，由此为需求的增加提供条件。在需求与供给相互影